

类别（A）

# 张家港市金融工作服务中心(复函)

张金服〔2020〕15号

---

## 关于市十四届人大四次会议 第178号建议的办理意见

范云代表：

对您在市十四届人大四次会议上提出的《关于进一步加强政策制定亲民度的建议》，现答复如下：

针对您的建议，我们会同人民银行张家港市支行、苏州银保监分局张家港监管组等部门向相关金融机构核实了解情况，并专题进行了会商研究，提出了相关处置措施意见。

**一是督促引导银行机构规范各类商业营销活动。**您在建议中提到的部分银行组织的发放米粉等小礼品活动属于银行机构的商业营销行为，通过活动来扩大银行网点的影响，宣传银行产品。在实际操作过程中，个别银行网点因为没有充分考虑当地群众特别是部分老年群众的实际情况和生活习惯，在活动组织细节方面

考虑少周全，出现现场人员拥挤，有可能造成交通隐患等潜在风险。针对此类情况，我办将会同人民银行、银保监组等监管部门对相关银行机构进行约谈提醒，要求相关银行机构及下属营业网点今后在类似活动组织过程中，要充分考虑百姓群众实际情况，做细做好活动组织安排及安全保障等工作，充分考虑及全力避免对公共秩序、群众出行交通安全等方面造成影响。特别是当前疫情防控进入关键阶段，全市相关金融机构要抓紧抓实各项防控措施要求，既要为全市经济社会稳定运营和百姓日常生活需要提供金融保障和服务，同时也要压缩和减少非必要活动的组织，尽量避免人员集聚，确保疫情防控责任落实到位。

二是加快“金融惠民之家”示范点建设。2019年，市政府金融办、在市区花园滨社区建成了全市首家“金融惠民之家”示范点，成为金融机构宣传金融产品、非法集资宣传的窗口阵地，取得了良好的效果。2020年，我们将在全市范围内开展区镇共建“金融惠民之家”，作为银行网点和社区结对开展各类非法集资、银行金融产品宣传的主阵地。乐余镇也已规划设置了1个示范点，计划年内建成使用。今后，各银行机构将定期、分批在“金融惠民之家”组织开展政策、产品宣传活动。市政府金融办及相关监管部门将持续督促和引导银行业金融机构承担好服务港城，惠之于民的社会责任，着力提升群众获得金融服务的满意度。

此复。

(此页无正文)



(此件公开发布)

---

抄送：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人大常委会人事代表联络工委，市  
政府办公室

---

张家港市金融工作服务中心

2020年6月15日印发

---